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張名宜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33

電子信箱：bw42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530643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無人機足球競賽國中小組簡章1份 (43103548_115306437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115年無人機足球競賽（國中小組）及競賽說明會一案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5年5月12日臺教授國字第11555013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扎根國中小學生科技教育發展，透過推廣無人機足球，培養學生基礎飛行控制能力、團隊合作精神及創新應用能力，並提升其對國際競賽規範之理解；同時，藉由辦理營隊與培訓機制，遴選具潛力國中小隊伍參與總統盃無人機足球競賽，強化學生技術實力與競技經驗，進而促進國內無人機普及與發展。
- 三、旨揭競賽賽程包含營隊、集訓、分區賽、準決賽及決賽等階段，相關資訊摘述如下（詳如簡章）：

（一）參加資格：國內公、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參加，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，參賽者須於報名時應具正式在學學籍（六年級及九年級學生以114學年度在學級別之身分報

興雅國中 1150520



OBAA1156003542

名)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自115年6月1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開放報名，至115年6月3日(星期三)下午5時結束報名(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9WbvzY>)，報名時間以系統紀錄為準，逾期未完成送出者，不予受理，亦不得申請延長。

(三)錄取方式：為確保各縣市參賽權益，每縣市有4隊保障名額，若超過4隊，則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
1、縣市保障名額：由本局依據本市114年度無人機競賽「無人機足球賽」獲獎學校名次，優先報部推薦。

2、超出各縣市保障名額之隊伍：

(1)推動經驗：113至114學年度曾參與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無人機教育領航計畫學校(報名時須檢附核定公文)，或將無人機足球納入學校正式課程計畫(如彈性學習課程、校訂課程等)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者(報名時須檢附備查課程計畫書影本，並標註相關課程內容)，若資格符合者超過剩餘名額，則依報名系統時間先後順序錄取。

(2)報名時間序：如上述條件相同或仍有名額，則依報名系統時間先後順序錄取。

四、另為協助各國中小瞭解競賽办理流程及相關規定，教育部國教署訂於115年5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2時以視訊會議方式辦理旨揭競賽說明會(視訊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ing-fsim-otz>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

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